

证券代码：874766 证券简称：远征传导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安徽远征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无为市姚沟工业区公司 4 楼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日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3月2日15:00—2026年3月3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766	远征传导	2026年2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国浩律师（合肥）事务所律师见证本次股东会。

（八）本次股东会决议将作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文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制定、修订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2.1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2.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4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2.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7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8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2.9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2.10	《承诺管理制度》	√

2.11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
3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	√

	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
13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14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
15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安徽远征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6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6.1	《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2	《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4	《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6	《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8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9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10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11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1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13	《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14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累积投票议案：选举董事		
17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 3 人
17.1	非独立董事吴本喜	√
17.2	非独立董事孙立亚	√
17.3	非独立董事汪旺翠	√
18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 2 人
18.1	独立董事花冯涛	√
18.2	独立董事刘煜	√

上述议案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 2026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4-15、16.1、16.2）；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4-16）；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议案序号为（4）。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6年3月3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无为市姚沟工业区公司4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潘海军；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市姚沟工业区；联系电话：0553-686882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尚未披露最近1年年度报告，最近2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根据公司已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4,576.67 万元、3,313.56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7.67%、11.45%，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存在因未能进入创新层而无法申报的风险。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六、备查文件

- (一)《安徽远征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安徽远征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安徽远征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3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